**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

**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4-MMFY31**】

 **采购文件**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编制**

**发布日期：2024年8月**

**第一部分　邀请函**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

**采购公告**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以下简称“采购人”）拟对**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24-MMFY31）**）进行议价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按本公告的有关内容进行报价（项目采购需求及报价文件格式，请点击下载）。

1. **项目内容**

　　（一）采购项目编号：2024-MMFY31

 （二）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

（三）项目预算金额：17400.00元

（四）项目内容（详细要求请查阅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 | 数量 | 预算单价（元） | 预算总价（元） | 材质说明 |
| 1 | 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 | 61cm\*48cm\*175cm 2组20层 | 1个 | 17400.00 | 17400.00 | 高强度耐酸碱合成板 |
| 合计 |  |  |  |  | 17400.00 |  |

　　注：1.投标人报价必须包括货物及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人工、调试、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其它费用。

**2.本采购项目设有采购预算价，投标人报价不得大于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处理。**

**二、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响应供应商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2.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3.响应供应商的经营范围须与项目相符。

4.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日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截图证明）。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不得分包或转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递交报价文件时间:2024年8月14日至2024年8月16日上午8:00-11:30，下午2:30-5:00，节假日除外。**

**四、**我院拒绝接受以下报价资料：****

1.报名截止时间后才递交的报价资料。

2.不符合供应商相应资质的报价资料。

3.不满足报名需求提交资料要求的报价资料。

4.仅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报价资料。

5.同一供应商重复递交的报价资料。

6.虚假的报价资料。

**五、投标报价文件纸质版和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件各一份，纸质版交至茂名市人民南路168号茂名市妇幼保健院综合楼7楼招标办，电子版扫描件发至指定邮箱mm0973@126.com。**

**六、联系事项：**

采 购 人：茂名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茂名市人民南路192号

联 系 人：黎小姐、李先生

联系电话：0668－2921393

邮 箱：mm0973@126.com

邮 编：525000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

 **2024年8月13日**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以下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中的条款必须对应第三部分《报价文件》1.6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逐条响应，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项目内容**

　　（一）采购项目编号：2024-MMFY31

 （二）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

（三）项目预算金额：17400.00元

　　（四）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 | 数量 | 预算单价（元） | 预算总价（元） | 材质要求 |
| 1 | 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 | 61cm\*48cm\*175cm 2组20层 | 1个 | 17400.00 | 17400.00 | 高强度耐酸碱合成板 |
| 合计 |  |  |  |  | 17400.00 |  |

　　注：1.投标人报价必须包括货物及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人工、调试、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其它费用。

**2.本采购项目设有采购预算价，投标人报价不得大于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处理。**

**二、货物的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3.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中标人所投的货物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三、项目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2.交货/施工地点：茂名市妇幼保健院内指定地点（光华院区）。

3.所有货物都必须由中标人专人送达，采购人不代收快递物流。设备拆箱、安装时中标人代表与厂家工程师均应在场。

4.货物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5.保险要求：供货、运输、装卸、调试及验收等过程中的一切安全及保险等事项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6.设备在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应采取措施进行成品保护，保护不力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四、质保期服务**

1.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 15年 （质保期计算方式由甲方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须提供周期上门免费服务，每半年一次，服务内容为保养检修、检测货物使用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2.质保期3个月内乙方所供货物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3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3个月内出现重大故障无法正常使用的需更换新的货物。

3.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 8 小时内到达现场，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

4.乙方安排技术人员安装，乙方须负责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文明施工。施工现场的安全由乙方负全责，若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一概不负责，不负担任何法律责任。

**五、安装与调试:**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六、验收：**

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3.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甲方验收小组在货物安装使用一个月后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1.中标人拒绝交付货物、工程/提供服务，或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且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3.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采购人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一致同意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中标人一次性提供合同货款有效税务发票给采购人。

2.合同签订后，在收到中标人合同货款有效税务发票办理汇款手续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金额的30%，货物安装完成交付使用后办理汇款手续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验收合格后办理汇款手续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50%。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响应文件）格式**

|  |
| --- |
| **报价 文 件****项目编号：2024-MMFY31****项目名称：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 **响应供应商名称：****响应供应商地址：** |

**资料表**

|  |  |  |
| --- | --- | --- |
| **分项** | **明细** | **证明文件** |
| 资格性文件 | 营业执照 | 第 页 |
| 资格信用承诺函 | 第 页 |
|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进度计划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技术部分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商务部分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价格部分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  | 第 页 |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报 价 函

致：茂名市妇幼保健院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24-MMFY31）** 的采购文件，位于 （地址）的（响应供应商名称） 作为响应供应商已正式授权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为我方签名代表，代表我方提交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人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报价, 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报价自报价截止日起90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报价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报价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报价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采购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投标报价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完全理解采购人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报价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报价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报价处 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响应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 响应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

关于贵单位　　　年　　月　　日发布的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24-MMFY31）** 采购公告，本公司自愿意参加投标报价，并郑重承诺：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1]59号）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五、本公司非联合体投标公司。

六、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完成，项目不分包或转包。

本公司（企业）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人单位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日期

## 资格证明材料

## 营业执照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等资格证明材料

　　　三、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1.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响应供应商地址） 的 （响应供应商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茂名市妇幼保健院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24-MMFY31）**的投标报价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响应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报价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签字日期：

**被授权人（报价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 1.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址：

日期：

## 1.6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须对应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未逐条应答的条款作为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处理，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2024-MMFY19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条款描述 |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响应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 偏离情况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
|  | 　**一、项目内容**　　注：1.投标人报价必须包括货物及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人工、调试、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其它费用。 2.本采购项目设有采购预算价，投标人报价不得大于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处理。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二、货物的要求**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3.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4.中标人所投的货物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三、项目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交付使用。2.交货/施工地点：茂名市妇幼保健院内指定地点（光华院区）。3.所有货物都必须由中标人专人送达，采购人不代收快递物流。设备拆箱、安装时中标人代表与厂家工程师均应在场。4.货物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5.保险要求：供货、运输、装卸、调试及验收等过程中的一切安全及保险等事项由中标人自行负责。6.设备在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应采取措施进行成品保护，保护不力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四、质保期服务**1.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 15年 （质保期计算方式由甲方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须提供周期上门免费服务，每半年一次，服务内容为保养检修、检测货物使用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2.质保期3个月内乙方所供货物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3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3个月内出现重大故障无法正常使用的需更换新的货物。3.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 8 小时内到达现场，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4.乙方安排技术人员安装，乙方须负责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文明施工。施工现场的安全由乙方负全责，若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一概不负责，不负担任何法律责任。 |  |  |  |
|  | **五、安装与调试:**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  |  |
|  | **六、验收：**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3.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4.甲方验收小组在货物安装使用一个月后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  |  |
|  | **七、违约责任**1.中标人拒绝交付货物、工程/提供服务，或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且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2.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3.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采购人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  |  |
|  | **八、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一致同意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  |  |
|  | **九、付款方式**：1.合同签订后，中标人一次性提供合同货款有效税务发票给采购人。2.合同签订后，在收到中标人合同货款有效税务发票办理汇款手续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金额的30%，货物安装完成交付使用后办理汇款手续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验收合格后办理汇款手续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50%。 |  |  |  |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职务： 日期：

备注：

　　1.响应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 为负偏离。

## 1.7项目相关材料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承诺函、公司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2.团队的实力、同类业绩、优质服务措施等 。

3.进度安排、施工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

4.完成项目所需设备及专用工具等配置情况说明。

5.响应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 1.8报价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材质要求 |
| 1 | 高强度耐酸碱蜡块储存柜 | 61cm\*48cm\*175cm 2组20层 | 1个 |  |  | 高强度耐酸碱合成板 |
|  |  |  |  |  |  |  |
| 总计 | 大写：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注：1.投标人报价必须包括货物及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人工、调试、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其它费用。

**2.本采购项目设有采购预算价，投标人报价不得大于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处理。**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1.9投标产品相关情况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产品的相关证明文件；

　　2.产品的式样及图片等 。